

監察院第5屆第32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

地 點：本院議事廳（臺北市忠孝東路 1 段 2 號）

出 席 者：18 人

院 長：張博雅

副 院 長：孫大川

監察委員：仇桂美、尹祚芊、方萬富、王美玉、包宗和、江明蒼、
江綺雯、李月德、林雅鋒、高鳳仙、章仁香、陳小紅、
陳慶財、楊美鈴、劉德勳、蔡培村(依姓氏筆畫排序)

列 席 者：23 人

秘 書 長：傅孟融

副秘書長：許海泉

輪值參事：蔡展翼

各處處長：巫慶文、陳美延、黃坤城、鄭旭浩

各室主任：尹維治、汪林玲、張惠菁（周淑美代）、陳月香、彭
國華、蔡芝玉

各委員會主任秘書：王銑、王增華、周萬順、林明輝、張麗雅、蘇瑞慧、
簡麗雲

法規會及訴願

會執行秘書：林惠美

人 權 會

執行秘書：林明輝

審 計 長：林慶隆

副審計長：王麗珍（請假）、林勝堯

主 席：張博雅

記 錄：張文玉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本院第 5 屆第 31 次會議紀錄。

決定：確定。

二、本院第 5 屆第 31 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，請 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三、統計室報告：105 年 12 月份人民書狀、調查、糾正、彈劾、糾舉、調查意見函請改善、人權保障及陽光法案等案件各項處理情形統計表，暨糾正案件、彈劾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，業經本院各委員會召集人會議審查完竣，擬具審查報告，請 鑒察。

說明：

(一) 依據本院第 5 屆各委員會召集人第 30 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(二) 案內糾正案件、彈劾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及各項統計資料業已上載於院區網站 (<http://intranet/統計報表/院會報告事項>)，為摶節紙張，全案資料謹備 1 份於會場供委員查閱。審查報告(含監察、廉政職權行使統計)附後。

(三) 審查報告俟提院會報告後上載於本院全球資訊網供各界查閱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四、國際事務小組報告：本院出席第 11 屆國際監察組織 (IOI) 世界會議出國報告，請 鑒察。

說明：

(一) 本案經 106 年 1 月 3 日本院國際事務小組第 5 屆第 11 次會議決議：「(一) 本報告提報本院院會，並請包委員宗和於院會進行簡要分享。(二) 本報告於提報院會後，其第壹拾肆、處理意見之一函請外交部、觀光局、僑務委員會參考；處理意見之二函請勞動部、觀光局、僑務委員會考量政府資訊公開及個人資料保護之原則參考辦理。(三) 本報告壹拾及壹拾伍、附錄七，因係密件不予公布，其餘將依程序提報院會後上網公布。」

(二) 案內密件資料除印送委員暨必要人員外，謹備 1 份於會場供查閱。

審議情形：本案經包委員宗和以簡報方式分享本次出席第 11 屆國際監察組織 (IOI) 世界會議情形，並提出相關結論與建議。江委員綺雯及仇委員桂美依序就報告內容提出詢問；嗣經主席、包委員宗和及汪主任林玲予以回應及說明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散 會：上午 10 時 03 分

主 席：張博雅